

天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成员变更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根据《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》相关规定，本行对董事会成员变更情况公告如下：

2023年3月31日，卢侠巍因工作需要辞去独立董事职务；2023年4月20日，于建忠因组织安排辞去董事长、执行董事职务；2023年5月6日，天津国资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提名的王丽霞董事任职资格获监管核准，原提名焦勇董事因工作需要辞去董事职务；2023年5月6日，蜀道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名的赵欣董事任职资格获监管核准，原提名叶红董事因工作需要辞去董事职务；2023年5月6日，王克玉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获监管核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5月12日